

宽城满族自治县就业服务局 关于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申请情况的 公 示

根据冀价行费[2018]86号、冀人社字[2020]291号文件对于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的规定，脱贫劳动力、企业职工，毕业学年内高校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下岗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参加培训，每年可享受三次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培训后可由培训机构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职业培训补贴。按实际培训课时，培训合格并通过职业技能鉴定取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的，每人按照目录补贴标准进行补贴。现将承德正源中等专业学校申请的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共211人，补贴金额46380元。现将具体鉴定工种等级情况进行公示。

公示周期一周（2024年6月18日-2024年6月24日）。如有异议，请向就业服务局反映。联系电话：0314-7571096

附件：鉴定补贴的人员花名册

宽城满族自治县就业服务局

2024年6月18日

